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對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份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COUNTRY GARDEN HOLDINGS COMPANY LIMITED

碧桂園控股有限公司

(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2007)

盈利警告

本公告乃由碧桂園控股有限公司(「本公司」，連同其附屬公司統稱為「本集團」)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香港法例第571章)第XIVA部項下之內幕消息條文(定義見《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證券上市規則》(「上市規則」))及上市規則第13.09條而作出。

本公司董事會(「董事會」)謹此知會本公司股東及潛在投資者，根據管理層現時可得的資料，包括本集團截至2022年6月30日止六個月未經審核管理賬目之初步評估及現時可獲得之其他數據，對比截至2021年6月30日半年度之核心淨利潤約人民幣152億元和股東應佔淨利潤約人民幣150億元，本集團預期截至2022年6月30日止半年度之核心淨利潤介乎約人民幣45億元至人民幣50億元，股東應佔淨利潤介乎約人民幣2億元至人民幣10億元。預期盈利下降主要是由於：受房地產行業經營環境嚴峻及新冠疫情持續影響，(i)市場下行疊加工程進度減緩，已出售物業結轉確認的收入減少；(ii)本期部分低毛利項目結轉，導致房地產業務結轉毛利率下降；(iii)出於謹慎性原則對物業項目計提的減值增加；及(iv)外匯波動造成預期淨匯兌損失所致。

董事會認為，上述盈利的影響因素多為非現金性質，本集團的經營狀況良好，具備充足的可動用現金，現金流依舊穩健。

本公告所載資料僅根據本公司管理層對現時可得財務資料的初步審閱，且並非根據已由核數師或本公司審核委員會審核或審閱的任何數字或數據。敬請股東及潛在投資者仔細閱讀預計將於2022年8月下旬刊發的本公司截至2022年6月30日止半年度業績公告。

本公司股東及潛在投資者於買賣本公司證券時，務請審慎行事。

承董事會命
碧桂園控股有限公司
總裁兼執行董事
莫斌

中國廣東省佛山市，2022年8月18日

於本公告日期，本公司的執行董事為楊國強先生(主席)、楊惠妍女士(聯席主席)、莫斌先生(總裁)、楊子瑩女士、楊志成先生、宋軍先生及蘇柏垣先生。本公司的非執行董事為陳翀先生。本公司的獨立非執行董事為黎明先生、石禮謙先生、唐滙棟先生、黃洪燕先生及杜友國先生。